

证券代码：834581

证券简称：创智信科

主办券商：中银证券

北京创智信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召开本次会议的议案已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创智信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18 日 9：30。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4581	创智信科	2020年5月1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会议地点

北京创智信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结 2019 年度公司董事会的日常工作情况、董事长及其他董事的履行职责情况。

（二）审议《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结 2019 年度公司监事会的日常工作情况、监事会主席及其他监事的履行职责情况。

（三）审议《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19 年度公司的财务决算已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主要财务指标详见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四）审议《关于<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2018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披露公司2019年度的主要经营情况、风险与前景、公司的主要财务数据等内容。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制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公告的《2019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09）及《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

（六）审议《关于<2019年资金占用专项报告>的议案》

详见《2019年资金占用专项报告》。

（七）审议《关于2019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

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和改善措施。

（八）审议《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继续聘用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九）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及章程附件：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具体内容

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北京创智信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

则》（公告编号：2020-016）、《北京创智信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公告编号：2020-017）、《北京创智信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公

告编号：2020-018）、《北京创智信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

告编号：2020-019）、《北京创智信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

告编号：2020-020）及《北京创智信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21）。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自然人股东由代理人代表出席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5、办理登记手续，可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进行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0年5月18日上午8:30

（三）登记地点：北京创智信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电话、传真

（二）联系人：李慧珍 电话：010-62284028 传真：010-62267971

（三）会议费用：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 《关于<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二) 《关于<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三) 《关于<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四) 《关于<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五) 《关于<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六) 《关于<2019 年资金占用专项报告>的议案》
- (七) 《关于 2019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
- (八) 《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 (九)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北京创智信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8 日